

中共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委员会文件

辽石化大委发[2017]18号



中共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委员会 关于严格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的实施细则

为切实推进基层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巩固基层基础，根据《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辽委办发[2017]15号）要求，现就我校严格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制定如下细则：

一、总体要求

“三会一课”制度，即“定期召开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党小组会、按时上好党课”的制度，是党的基层支部长期坚持的基本制度，是健全党的组织生活，严格党员教育管理，加强党员教育的重要制度，是基层党组织开展组织生活的基本形式，对于加强党支部建设，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号

召力具有重要作用。

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必须认真落实从严治党和依规治党要求,以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为主要内容,突出政治学习和政治教育,突出党性锻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要坚持组织党员开展政治理论学习,不断提高党员的政治觉悟和工作水平,适应新形势新要求,更好地完成党的各项工作任务。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要严格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落实党员党内事务的“知情权、决策权、监督权”,保证党员对党的工作中的一些重大问题,在党的会议上进行民主讨论,统一思想、作出决议。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要切实保证党员能够经常受到党性教育、党的优良传统作风教育,增强党性观念,按照“四讲四有”标准,做到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自觉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要注意不断改进完善内容和形式,注重质量,避免流于形式。

二、组织落实

(一) 支部党员大会

1.会议时间: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也可根据情况随时召开。

2.与会人员:会议由全体党员参加,根据需要可吸收非党干部或入党积极分子列席参加。会议由党支部书记主持。党员非特殊情况不得请假,参会党员不少于应到会党员的半数。支部党员大会决议必须经应到会正式党员半数以上通过方能有效。

3.会议程序

- (1) 选定议题，提前通知全体党员。
- (2) 会议主持人报告党员出缺席情况，宣布会议议题。
- (3) 党员围绕议题进行民主讨论和表决。
- (4) 宣布表决结果，形成支部大会决议。

4.会议内容

- (1) 传达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指示，讨论贯彻执行上级党组织的计划和措施。
- (2) 向党员布置任务，提出要求。
- (3) 讨论和通过支委会的工作报告。
- (4) 讨论、决定接收新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
- (5) 讨论和决定对违法违纪党员的纪律处分，处置不合格党员。
- (6) 选举支部委员会，讨论撤换不称职的支部委员。
- (7) 讨论和决定支部其他重大问题。

(二) 支部委员会

1.会议时间：每月至少召开一次，遇特殊情况及有必要时，支部书记可随时召集。

2.与会人员：会议由全体支委会成员参加。会议由党支部书记主持。支部委员会决定重要事项时，到会支部委员必须超过半数以上。如遇重大问题需要作出决定，必须提交党员大会讨论。

3.会议程序

(1) 会前准备。确定议题、开会时间、地点,向全体支部委员通报情况，每一位支部委员作好参加会议的准备。

(2) 召开会议。主持人向到会人员报告会议议题和议程，集体讨论，形成决议，对落实决定事项作出明确分工。

(3) 整理支委会作出的决议或决定及会议记录，及时存档备查。

4.会议内容

(1) 讨论研究如何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学校党委的决议。

(2) 讨论研究党员教育、管理的措施，党员的奖惩和培养发展新党员等问题。

(3) 研究讨论党员思想政治工作、党支部中的各类重大问题。

(4) 研究支部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5) 召开支委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6) 需要支委会讨论的其它问题。

(三) 党小组会

1.会议时间：每月至少召开一次，也可根据情况随时召开。

2.与会人员：会议由党小组全体党员参加，党小组长负责组织并主持会议。党小组要在会前与党支部进行沟通。

3.基本程序

(1) 会前与党支部沟通，确定内容、方法，通知党员做好准备。

(2) 抓住中心内容讨论，力求统一思想。

(3) 根据讨论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

(4) 指定专人负责做好记录，记录本由党小组长负责保存，

党小组长要及时将会议情况向支部汇报。

4.主要内容

(1) 组织党员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提高党员的政治理论素质和思想水平。

(2) 讨论支部工作计划和总结，研究如何贯彻支部决议，团结带领党员干部完成各项任务。

(3) 研究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考察工作和预备党员的教育考察工作，讨论发展对象的入党申请和预备党员转正申请，提出意见，供支部研究。

(4) 召开党小组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5) 研究分析群众的思想状况，明确思想政治工作任务和措施。

(6) 民主评议党员，改选党小组长等。

(四) 党课

1.时间要求：每季度至少上一次党课，也可根据需要临时安排。

2.与会人员：会议由全体党员参加，根据需要可吸收非党干部或入党积极分子列席参加。党员非特殊情况不得请假。

3.基本程序

(1) 课前准备。确定课题和讲课时间;精选讲课教员，认真备课。

(2) 集中组织党员听课。

(3) 课后消化，组织讨论或测试。

4.主要任务

(1) 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等。学习党的基本理论、基本政策和基本知识。学习法律知识、科技文化知识。

(2) 学习上级党组织规定的必读书目及材料。

(3) 结合当前形势，对党员进行党性教育、先进性教育和形势任务教育。

5.相关要求：党课教员一般由党支部书记、支委或先进党员担任，也可聘请上级党组织的党员领导干部或聘请党建理论工作者授课。党课要认真做好记录，存档备查。

三、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党支部书记是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的第一责任人，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坚持过好双重组织生活，按时参加所在支部的“三会一课”，因故不能参加的，应当履行请销假手续。党支部要在前2天将会议时间、会议地点、会议主题通知党员，并以书面形式将会议召开的时间、内容、方式向上级党组织备案，征求上级党组织意见，做到时间、内容、方式“三报备”，确保会议能够实实在在的解决问题。

2. 健全相关制度，做好纪实工作。各中层党组织要认真指导所属党支部制定工作计划，建立健全“三会一课”考勤、请销假、会议记录、定期通报和公示等相关制度。党支部、党小组要指定1名正式党员为记录员。会议记录员负责据实记载会议时间、地点、参会人员、缺席人员、记录人、会议主题、研究

讨论、投票表决等情况并保管好会议记录。同时还要利用手机、相机等设施留存好会议召开情况照片、视频等影像资料。支部还要指定1名正式党员为支部文书，负责管理并及时填写支部各种台账，负责及时对支委会、党员大会作出决议、讲党课、会议讲话、投票表决、民主评议党员等原始材料做好留存，做到会议记录、影像资料、原始材料“三留存”，建立“三会一课”纪实档案，方便随时对会议决议、内容等进行核查。

3. 强化管理监督，确保“三会一课”质量。各中层党组织要按要求，落实好“三会一课”制度各项措施，做到期初有部署、期中有检查、期末有总结。在日常管理监督中，要至少一个季度调阅一次所属党支部（或党小组）的支委会议、党员大会和党课记录簿，并签字确认。学校党委将责成职能部门组成督导组随机深入基层党支部，查看会议是否按时召开、参会人数是否符合要求，查阅会议资料，看组织程序是否到位、意见发表是否充分，现场提问党员对决议是否同意、会议成效是否满意，做到会议现场、会议资料、会议成效“三抽查”。对程序不到位、资料不齐全、效果不明显的，责令重新召开，防止走过场、搞形式、以工作会代替党员大会、会议混开等问题，确保“三会一课”质量。

4. 公开相关内容，促进工作落实到位。党支部讨论研究的事务如需进行党务公开的，要按照党务公开要求，在会后2天之内将支部研究形成的有关实施方案、支部决议等在党务公开栏进行公开。党支部要建立支委分工负责制，细化工作措施，明确专人具体落实，并将工作落实、进展和完成情况进行公示，

做到工作安排、支部决议、落实情况“三公开”，接受党员群众监督。

5. 强化宣传引导，创新活动形式。各中层党组织要充分运用多种形式，广泛宣传“三会一课”的重要意义和各项任务，宣传先进典型等，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各党支部要结合实际，坚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积极探寻开展“三会一课”的切入点，坚持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党支部建设规范化、创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支部“三结合”，使“三会一课”生动活泼、富有成效。

中共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委员会

2017年5月3日

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党政办公室

2017年5月3日印发
